

真正的 1080p 全高清影像

Android TV 觀賞體驗 超卓連接效能 極致輕巧



NPX645

節省時間,盡情觀賞

Ultra 2+ 採用輕巧設計,以真正的全高清解像度投影影像。產品包含 Android TV 傳輸接收器,囊括所有您最愛的應用程式,具備 Chromecast built-in、多重影像校正,立體聲喇叭帶來更廣闊的音效,以及 HDMI 連接。

Android TV 觀賞體驗

- 內置 OK Google
- Android TV 觀賞體驗
- 內置 ChromeCast

真正的 1080p 全高清影像

- 進階 LED 光源
- 自訂投影效果
- 真正的 1080p 全高清影像

極致輕巧

• 高質素立體聲喇叭

超卓連接效能

- 藍牙連接
- 多種連接方式



真正的 1080p 全高清影像 Android TV 觀賞體驗, 超卓連接效能, 極致輕巧

產品特點

進階 LED 光源



強勁的 LED 光源可呈現豐富完麗的色彩效果,壽命長達 30,000 小時。如果平均每天使用 4 小時,可用 20 年之久,根本無需更換!此外,其耗電量亦遠低於普通燈泡投影機,這意味著您可以從這個環保裝置享受更大螢幕畫面及完全的沉浸式體驗!

Android TV 觀賞體驗



Philips Android TV 投影機可令您隨時隨地觀看心頭好。您可以自訂主螢幕以顯示您喜愛的應用程式,輕鬆開始流式傳輸電影和節目,或從上次停止的地方繼續播放。我們的 OSD 具有全新的直觀 UI 設計,簡單易用,瞬間上手。配備最快的 AMLOGIC CPU,可帶來流暢、一流的 Android TV 觀賞體驗。

藍牙連接



內置藍牙功能讓您輕鬆將無線喇叭直接連接至 Android TV 傳輸接收器,以獲取更優

質音效。備有滑鼠、鍵盤或其他無線遙控器?不用擔心,您可以連接這些配件來控制 Android TV,或使用外置藍牙遊戲手柄暢玩遊戲。

內置 ChromeCast



內置 Chromecast 技術可讓您將喜愛的娛樂內容和應用程式從手機、平板電腦或筆記本電腦直接傳輸到電視或喇叭。您的手機就像一個簡單而強大的遙控器。只需打開您熟悉和喜愛的移動應用程式,即可快速訪問您的電視節目和播放列表。無需新的登錄或下載。您可以在家中的任何地方使用手機搜索、瀏覽、建立隊列和控制投影機,並繼續使用它而不會中斷正在播放的內容或耗盡電池電量。

自訂投影效果



大可隨心安放產品!梯形校正功能結合聚 焦技術,可按需要微調影像,並將投影機 放於任何距離的位置。

多種連接方式



內置多媒體播放器,可透過 HDMI(如智能手機、平板電腦、筆記型電腦、遊戲主機)連接所有您喜愛的裝置,並從 USB 播放您所有的影片、圖片和音訊檔案。您亦可使用 2 個 HDMI、USB 和 3.5 时插孔連接外置喇叭。Wi-fi MIMO 雙頻寬技術減少了緩衝,非常適合在線遊戲或觀看全高清電影。

內置 OK Google



想玩遊戲、觀看 Netflix 或尋找 Google Play 商店上的內容和應用程式?只需告訴您的投影機。您甚至可以向支援 Google 助理的智能家居裝置給予指令,例如在電影之夜調暗燈光和設定恆溫器。

高質素立體聲喇叭



內置 Hi-Fi 立體聲喇叭配備均衡器和環繞立 體聲

家用投影機

真正的 1080p 全高清影像 Android TV 觀賞體驗, 超卓連接效能, 極致輕巧

規格

技術

類示器技術: LCD光源: LED對比率: 3000:1

・解像度: 1920 x 1080 像素

投射比:1,4:1螢幕比例:16:9焦點調整:手提式基礎校正:手提式

• LED 壽命: 長達 30,000 小時

• 投影影像尺寸: 高達 65 吋(165 厘米) • 投影距離: 80 厘米 - 200 厘米 / 24 吋 - 60 吋

• 支援解像度: 1920 x 1080 像素

連接

Wi-Fi: 無線畫面投射藍牙: 連接外置喇叭

HDMI: x2USB: x1

VGA: x1Micro SD: x1

・音訊輸出: 3.5 毫米插座 ・AV 輸入: 3.5 毫米插座 ・DC 輸入: DC 插孔

聲音

• 立體聲喇叭 : 2x5 瓦 • 藍牙喇叭連接 : 是

尺寸

• 重量: 2.69lbs / 1.2 千克

拆去包裝(寬x深x高): 220 x 170 x 90 毫米 / 8.6 x 6.6 x 3.5 吋

電源

功率:操作:100 瓦,待機:小於 0.5 瓦
DC 輸入:24V,4A (AC 100-240V)



出版日期 2024-06-27

© 2024 Koninklijke Philips N.V. 版權所有。

版本: 2.0.1

規格若有變更恕不另行通知。 商標為 Koninklijke Philips N.V. 或其個別所有者的財產。